附件 3

云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计算机配置性能指引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要求	其他要求
一、台式计算机			
CPU	主频	⩾2.0GHz	支持移动硬盘、USB 光驱、打印机、扫描仪、手写板等外部设备；支持杀毒软件、流式软件、版式软件、浏览器、邮件客户端、解压软件、多媒体、图形图像处理等常用软件。
	物理核心数	⩾4	
主板	内存插槽数（板载内存不涉及）	⩾2 个	
	内存插槽满配时最高内存总容量(板载内存不涉及)	⩾32GB	
内存	总容量	⩽32GB	
	内存速率	⩾3200MT/s	
外部存储	固态盘数量	⩾1 个	
	固态盘存储容量	⩽1TB	
	机械硬盘数量	⩾1 个	
	机械硬盘存储容量	⩽2TB	
	机械硬盘转速	⩾5400rpm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要求	其他要求
显卡	独立显卡显存 （集成显卡不涉及）	≤8GB	支持移动硬盘、USB 光驱、打印机、扫描仪、手写板等外部设备；支持杀毒软件、流式软件、版式软件、浏览器、邮件客户端、解压软件、多媒体、图形图像处理等常用软件。
	显示输出	支持 2 块屏幕同时显示，每块屏幕分辨率≥1920×1080	
显示器	显示屏尺寸	≥584.2mm（23 英寸）且≤685.8mm（27 英寸）	
	显示屏分辨率	≥1920×1080	
外部接口	显示接口	接口数不少于 2	
	USB 接口	前面板应提供不少于 3 个 USB 接口（含 2 个 USB3.0 及以上版本协议的接口）	
操作系统	操作系统	预装符合要求的操作系统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要求	其他要求
二、便携式计算机			
CPU	主频	≥2.0GHz	支持外接显示器、投影仪、移动硬盘、USB 光驱、打印机、扫描仪、手写板等外部设备；支持杀毒软件、流式软件、版式软件、浏览器、邮件客户端、解压软件、多媒体、图形图像处理等常用软件。
	物理核心数	≥4	
内存	总容量	≤32GB	
	内存速率	≥3200MT/s	
外部存储	固态盘数量	≥1 个	
	固态盘存储容量	≤1TB	
	机械硬盘数量	≥0 个（如有需求，可配置机械硬盘）	
	机械硬盘存储容量	≤1TB（如配置机械硬盘，则按此要求）	
	机械硬盘转速	≥5400rpm（如配置机械硬盘，则按此要求）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要求	其他要求
显卡	独立显卡显存	≤8GB	支持外接显示器、投影仪、移动硬盘、USB 光驱、打印机、扫描仪、手写板等外部设备；支持杀毒软件、流式软件、版式软件、浏览器、邮件客户端、解压软件、多媒体、图形图像处理等常用软件。
	显示输出	支持 2 块屏幕同时显示、屏幕复制、扩展等功能，每块屏幕分辨率≥1920×1080	
显示屏	显示屏尺寸	≤381mm（15 英寸）	
	显示屏分辨率	≥1920×1080	
外部接口	显示接口	接口数不少于 2	
	USB 接口	提供不少于 3 个 USB 接口(含 2 个 USB3.0 及以上版本协议接口，可包含 Type-C 接口)；当提供的 USB 接口少于 3 个时，应提供 USB 拓展坞，实际可使用的 USB 接口不少于 3 个	
	充电接口	≥1 个，支持直流输入或 Type-C 输入接口，接口宜支持快充协议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要求	其他要求
外部接口	网络接口	≥0个（如有需求，可配置网络接口；也可通过USB、Type-C等其它接口兼容实现，如通过兼容接口实现，应配备相应的转接接头）	支持外接显示器、投影仪、移动硬盘、USB光驱、打印机、扫描仪、手写板等外部设备；支持杀毒软件、流式软件、版式软件、浏览器、邮件客户端、解压软件、多媒体、图形图像处理等常用软件。
电池	数量	≥1个	
	额定能量	≥50Wh	
电源适配器	数量	≥1个	
重量	整机重量	≤1.7kg	
操作系统	操作系统	预装符合要求的操作系统	